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硕贝德”）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4日以邮件及直接告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6年12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董事孙进山先生、李易先生、袁敏先生、李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坤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阳光电”）拟引入新投资者，由苏州市相城区双创双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双创双新”）以现金方式投资4,000万元对科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其中2,857万元计入科阳光电注册资本，溢价部分1,143万元计入科阳光电资本公积。此次增资后，双创双新将持有科阳光电14.42%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科阳光电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6,960万元增加至19,817万元。科阳光电原有股东放弃对本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公司对科阳光电的持股比例将由原来的77.24%变更为66.10%，科阳光电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及基于公司、科阳光电发展战略的考虑，作为科阳光电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同意科阳光电的此次增资。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放弃对科阳光电增资优先

认缴权。

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行为。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36）。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9日